

柘城“五零”创建谱写平安建设新篇章

本报讯(记者王冰 郭峻峰 通讯员刘照宇)今年年初以来,柘城县委、县政府高度重视平安建设工作,深入推进以“零上访、零事故、零案件、零诉讼、零疫情”为主要内容的“五零”创建活动,平安柘城建设再上新台阶。

积极化解信访积案,努力打造“零上访”。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,建立健全县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的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,严格按照省委“控新治旧、标本兼治”基本要求,不断落实完善党政领导接访处访、带案下访等工作机制;扎实开展“零上访”创建活动,达标率96%,接待群众来信来访853起,办结853起;认真开展重复信访和问题楼盘专项化解活动,上级交办信访积案全部得到有效化解,“零上访”创建率达95.44%,连续11年被评为“河南省信访工作先进单位”。

筑牢安全生产防线,努力实现“零事故”。立足“全灾种、大应急”抢险救援实战需要,建立健全“统一领导、权责一

致、权威高效”的应急管理体系,成立县乡村一体化应急和救援两支队伍,设立乡镇应急管理委员会、应急管理办公室和乡镇消防安全检查指导中心,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行动;投资6000余万元建成县乡应急综合指挥中心、22个乡级应急物资仓库、18个标准化乡镇消防站、499个村级安全劝导站和微型消防站,购置34辆消防车和6000余套消防装备物资,实现10分钟内消防队伍到达县域任意行政村,“零事故”创建率达100%,全县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走在全省前列。

加强打防管控,努力实现“零案件”。深入开展“商丘卫士杯”竞赛活动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、缉枪治爆、打击电信诈骗和养老诈骗等专项行动,始终保持打击违法犯罪高压态势,坚决捍卫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,先后侦破刑事案件300余起,抓获犯罪嫌疑人824人;在城区扩招100名专职协警,重点落实学校、机关、商业区等重点场所警力巡逻,在农村组织22个乡镇专职巡逻队和499支村级义务巡逻队常

态化开展治安巡逻;建成技防合成研判中心,深度应用“雪亮工程”和“云图+人脸识别系统”,累计支撑抓获犯罪嫌疑人700余人;率先在全市开展村级社会治理技防平台建设,实现县乡村三级平台统一调度、互联互通;强力推进校园、医院等行业平安创建,防范化解未成年人突出安全风险隐患,实施平安家园财产保险,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政策,统筹推进“一村一警”、网格治理等各项工作,“零案件”创建率达94.25%,社会治安持续向好。

扎实开展诉源治理,努力打造“零诉讼”。贯彻落实省委“关口前移、工作下沉”重要指示,制定《全县集中开展矛盾纠纷“六防六促”专项行动方案》《全县集中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百日行动方案》《关于全面加强诉源治理 创建“零诉讼村(社区)”实施意见》,大力开展干部干警大走访活动,深入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;研发应用柘城县矛盾纠纷调处化解APP,实现矛盾纠纷线上申

请、线下调处,便捷高效,最大限度把各类矛盾纠纷防范在源头、化解在基层、消灭在萌芽,确保小事不出村、大事不出乡、矛盾不上交,成功化解矛盾纠纷5000余起,全县“万人成讼率”同比下降18.9%。

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,努力打造“零疫情”。按照省委“五星支部”创建指导意见,把疫情防控纳入“平安法治星”创建范畴,成立全县常态化疫情防控指挥部,下设“一办五组”15个工作专班,着力抓好常态化核酸检测、场所码全覆盖、社区报备、协查排查、重点人员监测、电子卡口等六项重点工作,综合排名位居全市第1位;建成标准化健康监测方舱500间,有效缓解疫情防控压力,提高了疫情保障工作水平;全县499个行政村全部成立疫情卡点值守专班、排查管控专班、服务保障专班,制订应急预案,认真做好群众返乡报备和居家健康监测工作,全县疫情防控工作扎实有序、统筹高效,“零疫情”创建率达100%,有力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快速发展。

法治在线

党建引领促发展 法治建设正行风

本报讯(汪胜龙 朱葵莲)连日来,民权县司法局善用党建活动载体,深入融合党建与业务的工作模式,使所辖区经济在良好法治环境中得到了蓬勃发展。

他们通过建立志愿服务、结对帮扶、红色教育、警示教育等多位一体的活动载体,稳步开展了抗击疫情志愿服务、重温入党誓词、困难党员慰问等系列丰富多彩的党建活动。同时,以村居法律服务为抓手,在开展“讲政治、强素质、重操守、正行风、争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”主题实践活动、局机关科室党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等活动的基础上,局机关党组成员率先垂范,并组织全县执业律师送法进村居、进企业、进学校等,在拆迁安置、土地征收、重大项目建设中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。此举使该县广大干部、群众法治水平有效提升,形成了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。

设立免费咨询台 普法惠民暖人心

本报讯(苏世民 李庆)近日,河南书华律师事务所根据民权县司法局的安排,在逍遥苑广场设立免费普法咨询台,该所律师刘胜现场为来访群众开展法律宣讲与免费咨询。

刘胜律师就《民法典》合同编的修订亮点及实务运用进行深入讲解,重点突出了本次《民法典》合同编修订中新增电子合同订立规则;将物业服务合同列为典型合同,强化业主利益保护;细化客运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,拒绝交通运输工具“霸座”行为等与老百姓生活密切相关的热点问题。

普法迈进青春园 法治宣传尽责任

本报讯(汪胜龙 张丙宇)在民权县司法局的号召下,针对现在青少年犯罪率的上升,为了提高青少年学生的法律素质和法律意识,推进法治教育全面贯彻落实,近日,河南宇博律师事务所组织全所执业律师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,为在校学生送去了一堂堂生动的法制教育课。

送法现场,执业律师发挥各自专长,结合青少年特点,以自己办理的青少年犯罪案件为例,深入浅出地讲解了青少年涉嫌发生几种常见的犯罪现象,帮助同学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,增强自律意识,逐步养成自觉遵守与维护公共场所秩序的习惯。广大学生纷纷表示,要提高自我保护和预防违法犯罪的意识,从小树立守法的意识,为健康成长奠定基础。

法治宣传接地气 贴心普法零距离

本报讯(沈海波)“情人节开房,会被抓吗?”“赌博将会受到什么样的处罚……”近年来,河南宇博律师事务所律师按照民权县司法局的要求,根据不同节日或者群众需求,开展形式多样的贴心普法,让法治宣传更接地气。

在近日举行的法治宣传活动现场,律师通过设立咨询台、悬挂宣传横幅、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吸引群众关注和参与,咨询内容涉及家庭矛盾纠纷、民事纠纷、房产纠纷、财产继承、经济纠纷等内容。对于居民反映的各类问题,该所律师都通过大量案例,结合相关法律及政策进行了专业、细致解答。辖区居民纷纷说:“像这样接地气的普法宣传活动应该多开展,我感觉咨询后受益匪浅。”

培养法律明白人 律师送法进乡村

本报讯(汪胜龙 李森林)近日,河南宇博律师事务所组织本所精干律师,利用周末时间下乡为群众开展送法活动,以期达到宣传法律法规、提高群众法律意识的目的。

在宣传活动中,律师总结承办的诉讼案件中一些常见的、多发性的法律问题,归纳了婚约彩礼纠纷问题、邻里生活纠纷发展导致的打架斗殴问题、青少年盗窃、抢劫打架斗殴等易发性行为等。

送法活动得到群众热情参与,取得了很好的宣传效果。现场咨询的王大爷高兴地说:“将法律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,既满足了我们的法律需求,赢得了群众的一致好评,也引导我们树立有法律问题找律师的意识,有效促进了社会和谐发展。”

我为群众办实事 增强防骗“免疫力”

本报讯(汪胜龙 马晓东)近日,民权县司法局开展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送法上门活动,走进乡村社区,向辖区企业及村民开展全民反诈、农民工维权等普法宣传。

在全民反诈普法宣传中,来河南宇博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为大家讲述了一个个真实案例,向大家讲解了生活中常见的诈骗伎俩和预防诈骗的方法。

“把学到的相关知识告诉亲朋好友,共同提高防诈骗‘免疫力’。”村民纷纷表示,“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法律服务,感到很温暖、很幸福。”

一直以来,民权县司法局扎实开展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活动,切实发挥法治惠民作用,组织律师开展送法上门等普法活动,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。

创建“无讼乡村” 助力乡村振兴

——民权县人民法院从源头上化解矛盾纠纷

本报融媒体记者 王冰 梁晓晨 通讯员 赵昌见

为有效推进法治社会一体化建设,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,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,今年以来,民权县人民法院积极开展“无讼乡村”创建,切实践行党的群众路线,从源头上化解矛盾纠纷,有力地提升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满意度。

下好布局谋篇“先手棋”

为延伸司法服务功能,节约资源,让人民群众少跑腿,民权县人民法院一方面大力开展“智慧法院”建设工作,“线上”“线下”并举,打造多功能、全覆盖的服务体系;一方面简化程序,大胆进行司法改革,繁简分流,调解优先,促使民事案件案结事了,确保社会和谐稳定。

邻里之间本应互帮互助,但作为近邻的马某却因为一米出路和前后邻居的黎某等对簿公堂。今年9月份的一天,马某以黎某等所通行的出路系自家留地为由,自作主张,擅自将路用砖垒砌起来,致使黎某等两家人无法出行。虽经村干部多次调解,但马某仍无动于衷,置之不理。无奈之下,黎某等通过网上将马某诉至人和法庭,要求被告停止侵害。

立案后,本着“无讼乡村”创建原则,人和法庭庭长单良专程来到争议现场,围绕当事人的诉求,进行调查取证。

练好基层治理“基本功”

“层层动员培训,迅速掀起‘无讼乡村’创建工作,并推动‘无讼乡村’创建融入全县平安建设范围,形成党委领导、法院牵头、司法行政、信访部门和基层自治组织参与的齐抓共管的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。”民权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徐亚超站位全局、运筹帷幄,制订方案、推动工作。

该院主抓基层法庭工作的副院长黄海燕闻令而动,及时带领各庭干警利用半个多月时间,对全县19个乡镇(镇、街道)人民调解组织、调解员、网格员等进行集中培训70余次,引导乡镇、村两级人民调解组织,着力在“抓早抓小”上下功夫,构筑起人民调解的“第一道防线”,切实维护社会稳定,促进经济发展。

开展“无讼乡村”创建,既是一项惠民工程,也是一项民心工程。为缓和矛盾,避免纠纷升级,10月16日,孙六法

庭法官丁玉东充分发挥乡镇、村人民调解组织和人民调解员的桥梁纽带作用,针对一起“特殊”的民间借贷纠纷案件,在邀请人民调解组织、调解员参与做调解工作的同时,与原告、被告“面对面”。法官一遍遍明法释理,一次次以案释法,终使双方矛盾化解在基层,把问题解决在当地,把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。在大家的共同见证下,冯某当场将45万元现金转交给张某,并主动承担了案件全部受理费用。

打好审判执行“攻坚战”

民权县人民法院结合实际,近日开展“奋战四季度、打好收官战”活动,号召全院干警为荣誉而战、为公平正义而战,进一步凝心聚力,开启新征程,奋进新时代。

该院6个基层法庭干警自觉放弃假日,每天主动延长1小时工作时间,开展岗位竞赛、争当办案标兵活动,各展“身手”。

南华法庭庭长庞全国、王桥法庭庭长张翔、程庄法庭庭长李振江、孙六法庭庭长王广潮等,一手办案,一手抓审判质效。今年以来,巡回审判38次,开展普法宣传46次,排查化解矛盾纠纷72次,向党委、政府提供白皮书、司法建议11次,审结涉民生案件1340件,进一步夯

实了社会和谐稳定的思想基础、法治基础、社会基础,初步实现了“小事不出村、矛盾不成讼”的短期目标。

2月28日,被告杨某驾驶货车与原告刘某骑行的两轮电动车发生碰撞,造成原告刘某受伤及车辆受损。因双方未达成赔偿方案,原告刘某向法院主张权益。8月15日,绿洲法庭庭长马绍瑞受理此案后,组织双方在开庭前调解未达成一致意见,遂于9月26日作出判决。但马绍瑞并没有一判了之,而是结合案件实际情况,与人民调解员、网格员一起来到原告、被告家中,继续做双方的调解工作,希望早日化解纠纷、维护受害人合法权益。最终,经过大家的齐心协力,双方终于放下芥蒂,刘某主动提出让步,杨某也积极筹款,并一次性将25万元赔偿款交给刘某。

徐亚超告诉记者:“通过司法改革创新,既锻炼了队伍、提升了能力、转变了作风,也助力了经济发展和乡村振兴,取得了良好的政治效果、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。”



商丘市人民检察院

确保人民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

本报讯(记者王冰 通讯员尚林杰)近日,市人民检察院召开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推进会议,确保人民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

会议传达了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下发的《商丘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实施方案》,并对做好创建工作作了具体部署。要提高政治站位,高度重视创建工作。统一思想,深刻认识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的重要性,深入推进我市检察机关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。按照食品安全工作提出的“四个最严”要求,严厉打击食品安

全领域犯罪。紧绷食品安全这根弦,强化自身履职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。要对标对表创城标准。抓眼前景长远,从严从实贯彻落实实施方案。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,自觉履行主体责任,做好食品安全监管工作,确保人民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要积极营造创建舆论氛围。加大宣传力度,充分认识创建工作的目的意义,积极科普食品安全知识,增加社会了解,回应社会关切,形成全社会支持创建、参与创建的良好舆论环境。

永城市检察院

筑牢基层党建根基 全面服务乡村振兴

本报讯(记者王冰 通讯员胡仲宇)近日,永城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、检察长杨亚东带领党组成员到永城市顺和镇李大庄村、蒋口镇洪楼村调研指导“五星”支部创建,走访慰问分包的贫困户,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基层困难群众的心坎上。

在蒋口镇李大庄村委会,杨亚东与党组成员详细了解该村“五星”支部创建开展情况及特色做法,创建目标和规划等,实地查看创建台账资料、党建阵地建设和使用情况等,询问乡村基本情况、创建中存在的问题和李大庄村现有贫困户的有关情况,并要求随行的党组成员对各自联系的贫困户逐个走访,把党的温暖送到

贫困户的心坎上。同时,针对该村下一步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。

杨亚东强调,“五星”支部创建不仅是引领基层治理的重要抓手,更是一次关于乡村振兴和城乡治理全局性、方向性、根本性的工作。村“两委”要严格按照市委创建要求,明白创建的意义、目标、任务、标准等。结合本村实际,找准目标定位,细化工作举措,努力实现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、生活富裕。要紧紧围绕“支部过硬星、产业兴旺星、生态宜居星、平安法治星、文明幸福星”创建目标,进一步完善制度机制,激发基层活力和群众幸福感,推动各项重点任务落实落地,确保年度创建目标如期实现。

检察视点

商丘市人民检察院 商丘日报报业集团 联办



近日,柘城县人民检察院法警开展安全维稳排查专项活动,对可能出现的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排查,确保12309检察服务中心和办案工作安全,展现司法警察的良好精神风貌和责任担当。张东祥 摄



近日,宁陵县人民检察院组织相关部门干警,在清水河广场开展“诚信宣传月”活动,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,提升全社会诚实守信意识,助力优化营商环境。郭奎 摄